

## 中國大陸(Mainland China)經貿檔

2024.2.7

### 一、 基本經貿資料

人口	14.10 億(2023)
面積	963 萬 4,057 平方公里
國內生產毛額	17 兆 7,297 億美元(2023)
平均國民所得	12,568 美元(2023)
經濟成長率	5.2%(2023)
失業率	5.1%(2023)
幣值	人民幣(CNY)，1 美元= 7.11 CNY (2024.2.6)
進口值(美元)	2 兆 5,636 億↓5.6% (2023)
出口值(美元)	3 兆 4,222 億↓5.1% (2023)
主要進口項目	積體電路(13.7%)、石油原油及從瀝青礦物提取的原油(13.1%)、鐵礦砂及其精礦(5.2%)、黃金(3.6%)、石油氣(3.3%)、大豆(2.4%)、銅礦砂(2.4%)、主要載人的機動車輛(1.8%)、煤及用煤製成的類似固體燃料(1.6%)、專用於製造半導體的機器及裝置 (1.5%)
主要出口項目	電話機(6.4%)、自動數據處理設備及其部件(4.4%)、積體電路(4.0%)、主要載人的機動車輛(2.3%)、蓄電池(2.0%)、半導體器件(1.8%)、低值簡易通關商品(1.8%)、機動車輛零附件(1.6%)、石油原油及從瀝青礦物提取的原油(1.4%)、變壓器及整流器(1.4%)
主要進口來源	臺灣(7.8%)、美國(6.5%)、韓國(6.3%)、日本(6.3%)、澳大利亞(6.0%)、俄羅斯(5.0%)、巴西(4.8%)、德國(4.2%)、馬來西亞(4.0%)、越南(3.6%)
主要出口市場	美國(14.8%)、香港(8.1%)、日本(4.6%)、韓國(4.4%)、越南(4.1%)、印度(3.5%)、俄羅斯(3.3%)、德國(3.0%)、荷蘭(2.9%)、馬來西亞(2.6%) (臺灣名列第 16 名(2.0%))

## 二、 主要經濟情勢

洽簽自由貿易協定概況	<p>已簽署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港、澳(CEPA)、</li> <li>2. 東南亞國協(10國)(ACFTA, 升級版)、</li> <li>3. 巴基斯坦(PACFTA, 第2階段談判)、</li> <li>4. 智利(ChCFTA)(升級版)、</li> <li>5. 紐西蘭(CNZFTA)(升級版)、</li> <li>6. 新加坡(SCFTA)(升級版)、</li> <li>7. 秘魯(PECFTA)、</li> <li>8. 哥斯大黎加(CRCFTA)、</li> <li>9. 冰島(ICFTA)、</li> <li>10. 瑞士(SWCFTA)、</li> <li>11. 韓國(KCFTA)、</li> <li>12. 澳大利亞(CAUFTA)、</li> <li>13. 臺灣(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【ECFA】、兩岸投資保障和促進協議、兩岸服務貿易協議【尚未生效】)、</li> <li>14. 喬治亞、</li> <li>15. 馬爾地夫【尚未生效】、</li> <li>16. 模里西斯、</li> <li>17. 柬埔寨、</li> <li>18. 區域全面經濟夥伴關係協定(RCEP)</li> <li>19. 尼加拉瓜</li> <li>20. 厄瓜多【尚未生效】</li> <li>21. 塞爾維亞【尚未生效】</li> </ol>
	<p>談判中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海灣合作理事會</li> </ol>

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2. 陸日韓 FTA</li> <li>3. 臺灣(貨貿協議、爭端解決)</li> <li>4. 中國大陸-斯里蘭卡 FTA</li> <li>5. 中國大陸-以色列 FTA</li> <li>6. 中國大陸-挪威 FTA</li> <li>7. 中國大陸-摩爾多瓦 FTA</li> <li>8. 中國大陸-巴拿馬 FTA</li> <li>9. 中國大陸-韓國 FTA 第二階段</li> <li>10. 中國大陸-巴勒斯坦 FTA</li> <li>11. 中國大陸-祕魯 FTA 升級版</li> </ol>
--	---

### 三、 兩岸雙邊經貿關係

我國出口值	<p>957 億 3,019 萬美元(2023 年↓20.95%)</p> <p>1,210 億 9,377 萬美元(2022 年↓3.82%)</p> <p>1,259 億 368 萬美元(2021 年↑22.90%)</p> <p>1,024 億 4,698 萬美元(2020 年↑11.61%)</p>
我國進口值	<p>702 億 2,264 萬美元(2023 年↓16.41%)</p> <p>840 億 463 萬美元(2022 年↑1.84%)</p> <p>824 億 8,701 萬美元(2021 年↑29.72%)</p> <p>635 億 8,990 萬美元(2020 年↑10.79%)</p>
雙邊貿易總值	<p>1,659 億 5,283 萬美元(2023 年↓19.09%)</p> <p>2,050 億 9,839 萬美元(2022 年↓1.58%)</p> <p>2,083 億 9,069 萬美元(2021 年↑25.51%)</p> <p>1,660 億 3,688 萬美元(2020 年↑11.29%)</p>
主要出口項目 (4 位碼)	<p>積體電路；平面顯示模組；非揮發性儲存裝置；二極體、電晶體及類似半導體裝置；計算機、收銀機等機器之零件及附件；其他光學用具及儀器；印刷電路；環煙；供製造半導體之機器及器具；電話機。(2023 年)</p>

主要進口項目 (4位碼)	積體電路；電話機；計算機、收銀機等機器之零件及附件；自動資料處理機及其附屬單元；印刷電路；變壓器；特殊物品；二極體、電晶體及類似半導體裝置；電路開關、保護電路或連接電路用之電氣用具；蓄電池。(2022年)
我國對中國大陸投資	45,523件，2,064億美元(本部投審會統計1991年至2023年12月)
中國大陸對我國投資	1,586件，26億美元(本部投審會統計2009年至2023年12月)
重要官方會議	無
重要民間會議	無
雙邊經貿協定	<p>1.辜汪會談(1993年4月27日至29日)：簽署「兩岸公證書使用查證協議」、「兩岸掛號函件查詢補償事宜協議」、「兩會聯繫與會談制度協議」及「辜汪會談共同協議」四項協議。</p> <p>2.辜汪會談(1998年10月14日至18日)：達成「雙方同意加強對話，以促成制度化協商的恢復」、「雙方同意加強推動兩會各層級人員交流活動」、「雙方同意就涉及人民權益之個案，積極相互協助解決」、「我方邀請汪道涵先生回訪，汪道涵先生同意在適當時機來台訪問」等共識。</p> <p>3.第一次高層會談(2008年6月11日至14日)：簽署「海峽兩岸包機會談紀要」及「海峽兩岸關於大陸居民赴臺灣旅遊協議」。</p> <p>4.第二次高層會談(2008年11月3日至7日)：簽署「海峽兩岸空運協議」、「海峽兩岸海運協議」、「海峽兩岸郵政協議」及「海峽兩岸食品安全協議」等4項協議。</p> <p>5.第三次高層會談(2009年4月25日至29日)：簽署「海峽兩岸共同打擊犯罪及司法互助協議」、「海峽兩岸金融合</p>

作協議」與「海峽兩岸空運補充協議」等 3 項協議，並對於「陸資赴臺投資事宜」達成共識。

- 6.第四次高層會談(2009年12月21日至25日)：簽署「海峽兩岸農產品檢疫檢驗協議」、「海峽兩岸漁船船員勞務合作協議」、「海峽兩岸標準計量檢驗認證合作」等 3 項協議。
- 7.第五次高層會談(2010年6月28日至30日)，簽署「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(ECFA)」及「海峽兩岸智慧財產權保護合作協議」等 2 項協議。
- 8.第六次高層會談(2010年12月20日至22日)，簽署「海峽兩岸醫藥衛生合作協議」。
- 9.第七次高層會談(2011年10月19日至21日)，簽署「海峽兩岸核電安全合作協議」。
- 10.第八次高層會談(2012年8月8日至10日)，簽署「海峽兩岸投資保障和促進協議」及「海峽兩岸海關合作協議」等 2 項協議，及共同發表海峽兩岸投資保障和促進協議「人身自由與安全保障共識」。
- 11.第九次高層會談(2013年6月20日至22日)，簽署「海峽兩岸服務貿易協議」。
- 12.第十次高層會談(2014年2月26日至28日)，簽署「海峽兩岸地震監測合作協議」及「海峽兩岸氣象合作協議」二項協議。
- 13.第十一次高層會談(2015年8月24日至26日)，簽署「海峽兩岸避免雙重課稅及加強稅務合作協議」及「海峽民航飛航安全與適航合作協議」二項協議。